

# 死亡抚恤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按照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，对死亡抚恤金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死亡抚恤金（军人一次性抚恤、三属定期抚恤，优抚对象丧葬费）项目绩效评价报告。

2、项目实施单位：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

3、项目立项情况：根据《军人抚恤优待条例》和《烈士褒扬条例》等相关规定为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，为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。

4、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：为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，为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。

5、项目资金投入情况：2019年区财政预算资金700万元，实际共拨付981.19万元，用于发放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和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，支出852.41万元，此项资金均为区级财政资金。

### （二）项目预期绩效目标

我区为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，为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，让以上对象及时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。

## 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**

### **(一) 绩效评价的组织工作**

制定此项目绩效评价具体指标。本次绩效评价的实施，本着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”的原则开展工作。以规定的评价流程、细致的指标体系指导评价工作的进行。采取合理、有效的评价方法，客观、公正的对项目进行评价，进而对本次财政专项资金支出作出公允、恰当的评价结果。

### **(二) 绩效评价的方法和过程**

核查资金是否按时按标准发放到位。

### **(三) 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**

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，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，设计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评价对象实际情况确定，总分设定为 100 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 40 分（包含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）、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、效益指标 40 分（包含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）、满意度指标 10 分。如某一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。若被评价项目不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内容或

因服务对象满意度获取难度较大、成本较高而未能获取，则服务对象满意度的 10 分调入效益考核事项。

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。

同类评价对象的指标权重设置应当基本一致，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。

### **三、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**

#### **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**

2019 年此项目共支出 981.19 万元，按时按要求为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，为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。资金使用合理合规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手续，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的情况。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为 9 分。

#### **（二）项目产出**

2019 年全年共发放 852.41 万元，此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%，完成及时率 95%，验收合格率 100%。该指标得到分值为 36 分。

#### **（三）项目效益**

该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带来正面影响，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发展，弘扬了新时代拥军优属优良传统，推进了军人荣誉体系建设，营造出关爱军人、尊重功臣的浓厚社会氛围，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，体现出党和政府对优抚群体

的关怀，同时为征兵工作打下良好基础，该项目自实施以来得到了持续运行。该指标得到分值为 36 分。

#### **（四）满意度**

为三属、伤残人员、两参人员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、在乡复员军人等发放丧葬费，为烈士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和因公牺牲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，对社会公众起了积极引导作用，提高了他们对政府的满意度，服务对象对该项目比较满意。满意度指标评分为 9 分。

#### **四、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**

通过上述分析，该项目总得分 90 分，评价等级为优秀。

#### **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##### **（一）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**

办理死亡抚恤金提供材料较多，且需要所有在世直系亲属全部到场，个别家庭办理时，有成员不能到场的情况，影响死亡抚恤金手续办理。

##### **（二）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**

做好政策宣讲工作。

#### **六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**

韩萌 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科科长